证券代码: 000750

2025-47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 (一)股东会届次:本次股东会是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 (二)股东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9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临时股东会的议 案》,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择机确定公司临时股东会召开时间、地 点等具体事项,并由董事会秘书安排向公司股东发出召开临时股 东会的通知和其他相关文件。

2025年10月14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 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董事会同意聘任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 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 控制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召开 的临时股东会审议。

-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四)会议召开的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 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敬请各位股东审慎投票,不要重复投票。由于股东重复投票 导致对该股东的不利影响及相关后果,由该股东自行承担。

- (五)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 2025年10月30日14:00。
- 2.网络投票时间:网络投票系统包括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
-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5年10月30日9:15-9:25,9:30-11:30,13:00-15:00。
- (2)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5 年 10月30日9:15至15:00。

公司将在2025年10月25日发出本次股东会的提示性公告。

-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 2025年10月24日。
- (七)会议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2025年10月24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模板详见附件2)。

-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 (八)会议地点:南宁市滨湖路46号国海大厦1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提案名称及编码表

		备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该列打勾的栏目	
		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checkmark	
非累积			
投票提案			
1.00	关于审议公司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	2/	
	的议案	V	
2.00	关于修订《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4/	
	的议案	V	
3.00	关于修订《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	• /	
	事制度》的议案	V	

4.00	关于修订《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监事履职考核与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sqrt{}$
5.00	关于修订《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	V
6.00	关于修订《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 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V
7.00	关于修订《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V
8.00	关于修订《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V
9.00	关于修订《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提 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的议案	V
10.00	关于修订《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捐赠办法》的议案	V
11.00	关于取消监事会的议案	V
12.00	关于聘任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 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V

(二)提案披露情况

提案 1.00 至提案 10.00 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提案 12.00 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提案 11.00 已经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8 月 30 日及 2025 年 10 月 15 日登载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的《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国海证券

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三)其他说明

股东会审议的全部 12 项提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 计票并披露。

提案 2.00 需要股东会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即需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身份的有效 证件或证明;自然人股东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受托人应出示本 人有效身份证件、自然人股东身份证件复印件、自然人股东的授 权委托书。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应出示法定代表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包括法人股东单位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董事会、其他决策机构依法出具并加盖法人股东单位公章的书面委托书、法人股东单位营业执照。

股东可用现场、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委托书至少应当在会议召开前备置于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 (二)登记时间: 2025年10月27日至2025年10月29日 9:30-11:30, 14:00-17:00。
 - (三)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 (四)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 0771-5539038, 0771-5532512

传 真: 0771-5530903

电子邮箱: dshbgs@ghzq.com.cn

联系人: 覃力、易涛

(五)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食宿、交通费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投票程序及要求详见本通知附件1。

五、备查文件

- (一)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二)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三)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附件: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授权委托书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月十五日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一) 投票代码: 360750;
- (二)投票简称: 国海投票;
- (三)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会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为:同意、反对、弃权;

(四)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 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的投票程序

- (一)投票时间: 2025年10月30日的交易时间, 即9:15-9:25, 9:30-11:30和13:00-15:00。
 - (二)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一)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5 年 10 月 30

- 日(现场股东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5年10月30日(现场股东会召开当日)下午3:00。
- (二)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经过股东身份认证,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数字证书"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服务密码",方可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 (三)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 系统进行投票。

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单位)作为国海证券用	投份有限公司(股票	代码:
000750,股票简称: 国海证券)的股	t东,兹委托	先生
(女士)(身份证号码:),代表本人(4	(单位)
出席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特授权
如下:		

- 一、代理人具有表决权
- 二、本人(本单位)表决指示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 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 有提案	V			
非累积 投票提案					
1.00	关于审议公司 2025 年中期利润分 配方案的议案	\checkmark			
2.00	关于修订《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checkmark			
3.00	关于修订《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			
4.00	关于修订《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 司董事、监事履职考核与薪酬管 理制度》的议案	√			
5.00	关于修订《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				

	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		
6.00 关	关于修订《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	3/	
0.00	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V	
7.00	关于修订《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	$\sqrt{}$	
	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V	
8.00	关于修订《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		
	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V	
	关于修订《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		
9.00	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	\checkmark	
	的议案		
10.00	关于修订《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	V	
	司对外捐赠办法》的议案		
11.00	关于取消监事会的议案	$\sqrt{}$	
12.00	关于聘任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		
	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	\checkmark	
	议案		

三、本人(本单位)对审议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代理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表决。

委托人(亲笔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类别、数量:
委托人联系电话:
委托人联系地址及邮编:
委托书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书有效日期:年_月日至年_月	日
代理人签字: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代理人联系电话:	

注:本授权委托书各项内容必须填写完整。本授权委托书剪报或复制均有效。